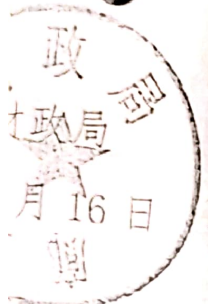


34	2017	2
综合类	30年	2

(不发各县、区)

廊坊市财政局文件

廊财行[2017] 37号



廊坊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7 年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的通知

永清县财政局：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冀财行（2017）55号文件精神，为推动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现补助你县（区）2017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36 万元。此项资金收入科目 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资金支出时列 2017 年支出功能分类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经济分类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冀政办发〔2016〕21号）等有关文件规定，请加强资金监管，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快财政专项资

5日印发

2

严格执行进度，切实将中央财政资金落实到位

附件：2017年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分配表

